

高雄市政府113年第5次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10月17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地點：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第一會議室

主席：陳市長其邁(黃局長志中代理)

出席人員：(敬稱略)

衛生局：王小星、謝米枝、林學慶、陳佳純、王春雅、林惠淇

農業局：徐鳳怡、張瑋倫、蔡佩容

環保局：劉正文、黃加年

海洋局：洪耀庭、曾莉芸

經發局：林玉霞、蔡馥丞

教育局：歐素雯、張哲源

研考會：王瀚毅

勞工局：傅金宏

財政局：陳怡蓉

行國處：殷茂乾

新聞局：陳柏翰

紀錄：陳春秀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撥冗出席今日「113年第5次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會議」，本次會議以把關校園食品安全及本市水產品食安監測作為2大主題做專案報告，藉由本次會議，冀以精進本府各項食安工作成效，提供本市更好的食品安全環境。

貳、專案報告上次會議主席指示事項辦理情形

一、請衛生局每月定期將農業局及教育局提供之高風險

數據資料做統整分析，提出更精準的防治策略，為市民的食安問題嚴格把關。

主席裁示：

(一) 本案除管。

(二) 農業局及教育局提供之高風險農產品數據資料，衛生局除每月應對各類項農產品抽檢結果做統計分析外，應併納列每次食安會議工作報告。

二、請經發局輔導公有市場具工商登記之攤商及形象商圈投保產品責任保險；另業者辦理工商登記時，請提醒業者投保產品責任險，並研議加列業者聯絡電話，以利衛生局後續追蹤。

主席裁示：

(一) 本案續管。

(二) 請經發局於下次食安會議說明，形象商圈業者投保產品責任險之成效。

參、專案報告

一、把關校園食品安全【教育局報告】

二、本市水產品食安監測作為【海洋局報告】

肆、提案討論：無

伍、臨時動議：無

陸、結論

一、水產飼料111年至113年檢測結果均有不合格件數，請海洋局對不合格水產飼料之回收、銷毀、裁罰等處辦，於下次食安會議報告相關作為。

- 二、校園食材抽驗或作業場所環境稽查，如有未符合規定之情事，衛生局應即時提供資料給教育局、農業局、海洋局等相關局處參辦，以透過局處橫向聯繫的加強，提升食安稽查效能。
- 三、近日疑似校園食品中毒案件頻傳，請教育局加強督導學校自設廚房、團膳業者之衛生管理；為防範蘇丹紅辣椒粉等特定事件發生，請教育局強化食品業者自主檢驗及食材管理責任，並針對學校午餐契約規範研議團膳業者檢附食材合格檢驗報告，或將食材原料自主送至檢驗機關檢驗之可行性，一起為學校午餐食材安全把關。
- 四、核能電廠溫水排放、黑潮海流漸變，會影響海洋魚種遷移、漁場分布改變及魚群數量的起落，為保障民眾飲食之輻射安全，請衛生局與海洋局商討「生物氫實驗室」每月採樣之魚種抽樣來源、檢測目的、監測方式，並將其列入工作架構，以達有效評估及科學化分析海域生態輻射的影響。

柒、散 會：下午3時32分